

多邊談判：WTO「電子商務工作計畫」進展

Updated: 2024.09.15

一、背景

1998年5月WTO第2屆部長會議採認全球電子商務宣言(WT/MIN(98)/DEC/2)，指示總理事會建立全面性的電子商務工作計畫，以檢視全球電子商務的貿易相關議題，考量開發中國家的經濟、金融及發展需求，並報告進展與建議行動。該宣言並聲明會員將持續「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」(moratorium on customs duties of electronic transmissions)。1998年9月25日總理事會通過電子商務工作計畫(Work Programme on Electronic Commerce)(WT/L/274)，透過相關次級機構向總理事會報告，以定期檢視該工作計畫。迄今的部長會議均持續考量電子商務工作計畫，並同意持續延長 moratorium。

二、重要性

電商 moratorium 是 WTO 目前在數位領域明確承諾的規則，影響全球企業界與消費者福利。MC13 時部長們決議延長 moratorium 並繼續推展電子商務工作計畫，確保 WTO 促進全球數位經濟環境，維持業者的出口能力與競爭力，保障數百萬企業營運與人民就業。其對後疫情時代全球數位經濟發展具重大正面效果。

三、推動方式

總理事會自 2001 年在電子商務工作計畫下召開專門會議檢視跨部門議題。2017 年以後總理事會主席均透過各種形式進行討論，包括：召開全體會員均可出席的非正式會議、召開結構性討論會議、在總理事會議檢視進展等。為落實 MC12 決議，2023 年總理事會先前規劃一系列專門會議，討論消費者保護、數位落差、法規架構、電子交易便捷化、數位工業化及 moratorium 等多項議題；另舉辦工作坊瞭解其他國際組織的相關工作。

四、 2024 年部長會議決議內容

2024 年 3 月 4 日第 13 屆部長會議 (MC13) 部長就多邊電子商務工作計畫與 moratorium 做成決議 (WT/L/1193)，內容包括：

- (一) 部長們同意持續重振電子商務工作計畫項下工作，以發展面向為重點，並將開發中會員及低度開發國家 (LDC) 會員之經濟、財務及發展需求納入考量。
- (二) 部長們同意依會員過去界定與電子商務相關之主題持續深化討論；並同意就 moratorium 的範圍、定義及對發展可能造成之影響，以及如何為開發中及 LDC 會員推動數位工業化創造公平之競爭環境，展開進一步討論並檢視更多實證。
- (三) 部長們呼籲持續與不同政府間組織合作；同意處理開發中及 LDC 會員面臨與貿易相關之挑戰，包括對訓練及技術協助之需求，並提供對微中小企業在內縮減

數位落差之支持。

- (四) 部長們指示總理事會定期檢視電子商務工作計畫，其包括由相關 WTO 機構可能提出之報告，以對下屆部長會議之行動提出建議。
- (五) 部長們同意維持現行不對電子傳輸課徵關稅之做法，直至第 14 屆部長會議 (MC14) 或 2026 年 3 月 31 日兩者中較早之日期；moratorium 及電子商務工作計畫均將於該日期到期。

五、目前進展

- (一) 會員依 MC13 部長決議，預計自 2024 下半年持續多邊電子商務工作計畫，包括討論發展面向議題及 moratorium 範圍、定義與影響，俾於 moratorium 屆期期限 (MC14 或 2026 年 3 月 31 日兩者中較早之日期) 前尋求解決方案。
- (二) 多數會員認為 1998 年實施迄今的 moratorium 確保全球貿易環境的確定性與可預測性、協助中小企業及婦女、降低消費者成本，並鼓勵新科技與創新，因此支持延長 moratorium、甚至永久不對電子傳輸課徵關稅。部分少數會員強調應先釐清 moratorium 的定義、範圍及影響；聚焦發展面向的挑戰，使會員有公平市場機會；尤其開發中會員的稅收損失持續增長，因此需保存對電子傳輸課稅的政策空間。另有會員認為 moratorium 不包括電子傳輸的內容。